# 最新欠款偿还合同(二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寂夜思潮 更新时间：2024-06-23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欠款偿还合同篇一乙方：北京京师(成都)律师事务所地址：...*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欠款偿还合同篇一**

乙方：北京京师(成都)律师事务所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_\_\_号\_\_\_谷  号楼  层，电话：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向四川省\_\_\_\_\_\_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并发送律师函(以下简称“项目”)中的有关法律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项目概况

甲方向四川省\_\_\_\_\_\_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网络技术服务，现约定的付款期限已到，四川省\_\_\_\_\_\_股份有限公司并没有付款的意思，已经违约，目前经甲方核算欠款总额为    元，特此委托乙方出具并发送律师函。

第二条：服务内容

乙方为甲方出具并发出律师函一份

第三条：甲方义务

1、甲方应当向乙方如实陈述案件事实，提供相对应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对账单等);2、甲方需要提供四川省\_\_\_\_\_\_股份有限公司准确的地址、电话、联系人等可供邮寄到达的联系信息。

第四条：乙方义务

1、乙方应当及时完成律师函的起草、寄出工作，寄出前由甲方确认后方可寄出;2、甲方对其获悉的行业秘密应当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第五条：费用及支付方式

1、价格：二仟元(￥：     元);

2、甲方应当在收到律师函确认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甲方可以现金或者转账的方式将上述律师费支付至如下账户，乙方收款后应当出具正式发票。

乙方户名：    律师事务所

开户行：中国银行\_\_\_\_\_\_支行

账号：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乙方应当在2个工作日之内完成该项工作，逾期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支付费用;2、甲方应当在收到律师函确认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律师服务费，逾期付款应当根据逾期的情况向乙方支付本次服务总价款30%的违约金。

第七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三份，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及办案律师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特别约定

1、乙方是根据甲方的陈述及提供的资料出具律师函，不对本次服务的结果做任何承诺，乙方不承担甲方决策的结果或责任，甲方也不得将律师函用于非法目的;2、乙方在签订合同签已经向甲方解释了收费规定及标准，甲方在本合同签署前已经全部阅读并知晓合同内容，本合同自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

甲方：乙方：

代表人：代表人：

日期：日期：

**欠款偿还合同篇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住址：

身份证编码：

根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司法行政机关关于基层法律服务所和基层法律工作者的有关管理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聘用事项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本合同自年月日起至年月 日止。期满后，甲乙双方经重新协商达成一致后，可以续订聘用合同。

二、工作岗位。甲方经考核，同意聘乙方为甲方的专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的需要，在专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

三、劳动报酬。乙方实行效益工资制，多劳多得，所得报酬从其从事法律服务收费中按照50%的比例执行。领取办法：实行按件计酬制，即乙方在甲方处登记案件时，只缴纳案件代理费的50%，同时签署50%的工资表册。

四、乙方受聘期间的权利与义务

(一)、取得规定的报酬;

(二)、遇到法定或约定的解除(终止)合同的条件出现，可以要求解除本合同;

(三)、享受法定权利和双方约定的其它权利。

(四)、遵守司法部《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条例》，接受甲方的日常管理;

(五)、按时完成承办的工作任务或工作目标;

(六)、仅由甲方统一签订委托代理合同，不得私自收案收费。案件卷宗及时归档。

(七)、未经允许不得从事公民代理。

五、甲方聘用期间的权利与义务

(一)、依照法律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对乙方行使管理权，督促乙方依法执业、依法纳税;

(二)、乙方完不成工作任务或工作目标，甲方有权提高乙方的返酬比例;遇到法定或约定的解除(终止)合同的条件出现，可以解除本合同;

(三)、乙方的违法、违纪或者其他不当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可以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一)、乙方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业务收入在2.5万——3万之间，其医疗保险、养老保险、人身意外保险等由甲方全部承担。

(二)、本条中的约定事项的法律后果甲乙双方均已经知晓，无重大误解和显示公平，是甲乙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均不得反悔。

七、合同的解除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但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基层法律服务职业道德、执业纪律，情节严重的;

2、乙方连续两年无法完成工作任务和工作目标的;

3、乙方的行为给甲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害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但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1、甲方有损害乙方合法权益行为的;

2、乙方因工作需要迁往异地或者到异地工作的;

3、乙方因健康原因不适宜继续从事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的;

4、因不可抗力原因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八、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可以向司法行政机关或者基层法律工作者协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的生效及变更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期限届满时终止。

(二)、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就有关条款加以修改、补充。

十、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报司法局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

法定代表人：

合同订立日期：年月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三**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湖北开成律师事务所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的律师为法律顾问，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协议。共同遵照履行。

一、乙方委派律师 担任甲方的法律顾问，为甲方提供法律帮助，依法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二、法律顾问工作范围及工作方式

乙方律师提供法律服务的工作范围：

(1)对甲方业务经营及管理方面的法律问题提供咨询服务;

(2)协助草拟、修改、审查合同、协议、章程及商务信函等;

(3)接受甲方委托、参与合同谈判、合同签订等经济活动;

(4)接受甲方委托、担任代理人，参与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活动;

(5)为专项事务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建议书或律师函等法律文件;

(6)处理企业内部劳动纠纷，为甲方办理其他法律事务。

乙方律师提供法律服务的工作方法：

(1)采取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供法律意见;

(2)列席甲方相关法律事务会议，并就相关法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

(3)草拟、审核、修改相关法律文件;

(4)应甲方要求参与甲方有关审核、论证、谈判、签约等工作;

(5)根据甲方委托发表律师声明及律师建议，出具法律意见书;

(6)为甲方各类合同的签订及有关活动提供律师见证;

(7)根据甲方的授权，以代理律师身份参与调解、仲裁、诉讼及其它重大法律事务等活动，收费方式参照“费用及支付方式”第(2)条。

(8)甲方要求的其他有效工作方式。

三、律师的工作时间地点、根据甲方的提议，随时联系约定。

乙方及其所指派的律师经甲方同意时可将部分法律服务工作交由乙方的其他律师及助理人员协助完成。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律师因合理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正常调动、离职、时间冲突、回避、身体状况等)无法继续或暂时不能提供服务时，律师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由合同双方协商另行指派其他合适的律师接替;甲方不同意其他律师接替的，视为甲方解除合同，本合同终止履行。

四、费用及支付方式

(1)甲方向乙方每年缴纳律师费人民币\_\_\_\_\_\_\_\_。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完税发票后，甲方在15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2)参与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以及项目谈判，收费参照《湖北省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暂行)》和《湖北省律师服务收费政府指导价标准》另议。

五、律师受甲方委托外出，差旅费由甲方支付。由乙方律师向甲方按实报销。

六、甲方的义务

(1)与乙方和律师诚信合作，为乙方律师开展工作提供方便，向乙方和律师如实提供与需进行法律顾问服务的事务有关的情况和资料;

(2)如有关的情况和事实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乙方或律师;

(3)如变更联系信息，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和律师;

(4)按照约定支付常年法律顾问费和其它费用;

(5)向乙方和律师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以及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的规定相冲突。

七、乙方及律师的义务

(1)律师必须遵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

(2)律师应当勤勉尽职，依法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维护甲方的利益;

(3)律师应当及时向甲方发表顾问意见;

(4)律师无权超越甲方授权行事。如果确有需要，应当由甲方另行给予明确的授权;

(5)乙方或律师变更联系信息的，应当及时通知甲方;

(6)乙方和律师对甲方负有保密义务。

八、保密

(1)乙方和律师对于甲方的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应当保守秘密，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甲方有特殊保密要求的，应当另行签订保密协议，以保密协议约定为准。

九、利益冲突

乙方和律师应将已经或正在或可能存在的为与甲方有利益冲突的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的情况如实告知甲方。在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况下，甲方有权且应当选择继续签订合同、履行合同或改变委托权限或解除合同;乙方有权作出回避安排。

十、其他法律事务

乙方和律师均无权利和义务代理甲方处理本合同约定的法律顾问服务范围以外的其它法律事务。甲方如确需乙方和律师提供有关其他法律事务的服务的，应当与乙方另行签订法律服务委托合同。

十一、合同的解除、终止履行

经书面通知，甲方有权随时以任何理由解除本合同，该解除通知在乙方收到之日生效。一旦收到解除通知，乙方和律师即停止提供法律顾问服务。

十二、免责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实际履行或者继续履行，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十三、合同的可分性

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如因任何原因导致部分无效，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仍保持原有的效力，应当予以履行。

十四、争议解决的方式

(1)双方之间发生争议的，应当进行协商，如果协商不成，甲方应先向乙方主管司法行政部门投诉，由主管司法行政部门进行调解。

(2)双方同意，就本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任何争议，在无法通过协商和调解方式解决的情况下，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期限为 年。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四**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应甲方的聘请，乙方指派律师组成法律顾问组，为甲方开发的\_\_\_\_\_\_\_\_\_房地产项目(下称本项目)提供法律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协议，共同遵照履行：

一、法律顾问组成员及聘期

乙方指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律师组成法律顾问组，\_\_\_\_\_\_\_\_\_律师担任组长。

法律顾问组的聘期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本项目结束止。本项目预计\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结束。

二、法律顾问组提供法律服务的职责范围

法律顾问组向甲方提供以下法律服务：

1.起草、修改本项目前期拆迁合同;

2.参与本项目工程招投标事务，审查招投标文件;

3.审查、修改本项目工程设计合同;

4.参与本项目工程施工合同的洽谈、起草、修改;

5.审查、修改本项目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6.参与审查本项目工程分包单位的资质，起草、修改工程分包合同;

7.审查、修改甲方采购设备和材料的合同;

8.协助甲方控制工程造价、审查工程量增减的支付依据;

9.协助甲方处理因工程造价引起的争议;

10.参加甲方对工程竣工的验收工作，协助甲方确定工程最终造价;

11.接受甲方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本项目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诉讼、调解、仲裁活动;

12.代办本项目开发过程中的公证事务，办理律师见证等非诉讼法律事务;

13.接受甲方委托，办理本项目其他专项法律事务。

三、法律顾问组的工作方式

1.甲、乙双方建立联系人制度，遇有需法律顾问办理的事务，由甲方填写《法律顾问组需办事项》，提前通知法律顾问到甲方处办理;法律顾问因故不能到甲方处办理时，乙方可临时指派其他律师代为办理。

2.在遇有需法律顾问集中办理的法律事务时，乙方指派专人到甲方处办公。甲方指定\_\_\_\_\_\_\_\_\_为法律顾问组的联系人，乙方指定\_\_\_\_\_\_\_\_\_为联系人。

四、甲方为法律顾问组提供的工作条件

在法律顾问到甲方处办公时，甲方应为法律顾问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

五、法律顾问费的收取办法和结算方式

1.依据国家计委、司法部计价费(1997)286号《律师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甲方向乙方支付法律服务费人民币\_\_\_\_\_\_\_\_\_元，本协议签订时支付\_\_\_\_\_\_\_\_\_元，\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支付\_\_\_\_\_\_\_\_\_元。

2.法律顾问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第二条第1-10项服务时，不另行收费;甲方委托乙方办理本合同第二条第11项服务时，乙方在国家计委、司法部规定的收费标准的基础上，下浮\_\_\_\_\_\_\_\_\_%另行收取代理费。

3.法律顾问为办理甲方事务在\_\_\_\_\_\_\_\_\_市内所需的资料费、交通费、误餐补助费等项费用由乙方自理;赴\_\_\_\_\_\_\_\_\_以外的地区所需的交通费、差旅费、补助费等项费用，由甲方负担。

六、双方责任

1.法律顾问组应勤勉尽责，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在甲方授权的范围内履行职务，并对所经办事务的合法性负责。因法律顾问的过错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按有关规定进行赔偿。

2.甲方应如实向法律顾问组叙述情况，提供有关材料。法律顾问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代理甲方办理之事务所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双方应信守本合同，未经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更改、解除和终止本合同。

2.甲方在下述情况下，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或要求更换法律顾问：

(1)法律顾问不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法律服务，经甲方指出后，仍不改正的;

(2)因法律顾问的过错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3.乙方在下述情况下，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甲方有意向法律顾问提供虚假情况、捏造事实的;

(2)甲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工作条件的;

(3)甲方累计3个月未按时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的。

八、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本合同或履行本合同不符合约定条件的，即违反本合同时，应赔偿另一方的损失，并支付违约金\_\_\_\_\_\_\_\_\_元。

九、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项目结束时自行失效。本项目结束时间超过预计时间的，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偿条款，可延长聘期。

十、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如有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五**

甲方(委托人)：临沂电影有限公司

乙方(受委托人)：北京市大成(济南)律师事务所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甲方委托乙方就甲方万阅城房产b座酒店项目提供定向招商洽谈及相关法律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律师就甲方拥有的万阅城房产b座酒店项目联系中南酒店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公司”)洽谈合作经营及相关法律事宜。

二、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王琳、公维国律师完成上述委托事项相关的洽谈事宜以及法律服务，就甲方委托的事项促成甲方与中南公司合作，对洽谈过程中参与商务谈判、起草相关法律文书，提交具体合作方案。

三、乙方就甲方委托事项中提交的合作方案，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根据情况变化，甲方有权对方案进行调整。

四、乙方服务的范围：

1.就甲方委托的事项促成甲方与中南公司合作;

2.对甲方与中南公司合作经营(或房屋租赁合作)的相关问题进行研究分析，起草相关文书和提供法律咨询意见;

3.就甲方与中南公司合作经营的相关事务代表甲方参与商务谈判，出具切实可行的合作方案。

五、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全面、真实地向乙方律师提供有关的文件资料及相关情况，并保证其有关资料的真实性;

2.甲方应积极、主动地配合乙方律师的工作，并根据实际需要为乙方提供办公条件;

3.根据本协议相关约定支付乙方律师服务费。

六、乙方的义务：

1.在对甲方负责的总原则下，竭诚为甲方提供服务，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2.对涉及到甲方的商业机密予以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对外公布;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对合作对象承诺的事项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七、委托事项是否完成的确认及律师费用：

1.委托事项成否确认：甲方与中南公司签订合作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租赁合同》)后，租金或合作资金按照合同条款打进甲方帐户，也就是该项目进入实质性正常运营阶段则视为乙方代理成功，甲方应当支付乙方专项顾问服务律师费(以下简称“律师费”);如果甲方与中南公司就该项目达不成合作，无论是何种因素何种原因，视为乙方代理失败，甲方不用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2.乙方收取律师费的方式：乙方代理成功后，⑴如果甲方与中南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甲方按所签《房屋租赁合同》的第一年首月租金数额支付律师费;⑵如果甲方与中南公司采取其他方式合作，甲方按合作房产数额每平方米40元的标准支付律师费。

3、支付时间及方式：甲方与中南公司签订相关合作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租赁合同》)后，该项目进入实质性正常运营阶段，即收到中南公司首笔租金或首笔合作资金十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律师费用。

4、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须前往临沂出差的，甲方应提供充分便利。

八、本协议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临沂电影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市大成(济南)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六**

委托人\_\_\_\_\_有限公司因\_\_\_\_\_事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委托受托人\_\_\_\_\_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提供法律服务，受托人决定接受委托。双方就委托事宜，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 委托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服务律师：受托人决定指派本所姜晓亮律师及其合伙律师，为委托人提供约定法律服务，委托人没有异议。

三、服务程序

四、相关费用

法律服务费：

1.按时计算(每小时人民币\_\_\_\_\_元)，或

2.按件计算(双方协商)。

其它费用：

签约之日起，承办律师在为委托人提供服务过程中，所必须的费用如交通费、及异地办案的差旅费等由委托人全额负担。先由委托人先垫付一定费用，后按实际支出的发票结算。

五、双方义务

委托人不得隐瞒事实或利用律师提供的服务从事不合法的活动，对所提供的证据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受托人根据律师法有关规定提供法律服务，不得泄露委托人的商业秘密。

六、合同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七、合同文本：本合同一式二份，各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七**

甲方：\_\_\_\_\_\_地址：\_\_\_\_\_\_电话：\_\_\_\_\_\_邮箱：\_\_\_\_\_\_

乙方：\_\_\_\_\_\_地址：\_\_\_\_\_\_电话：\_\_\_\_\_\_邮箱：\_\_\_\_\_\_

甲方因 事宜，为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特聘请乙方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并代为办理该项工作中的有关法律事务。现依据我国《民法典》、《律师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以资各方诚信履行。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如下法律服务：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委派执业律师为甲方办理合同

第一条所列服务事项;

2、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3、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服务，并应甲方要求通报工作进展情况;

4、乙方律师在本合同期内，对涉及甲方的对抗性案件，不得担任与甲方具有法律上利益冲突的另一方的法律顾问或者代理人;

5、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个人隐私、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真实、完整、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本次委托事项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甲方应当为乙方律师办理服务事项提出明确、合法合理的要求;

3、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约定的律师费;

4、甲方指定 电话： 为乙方的联系人，负责转达甲方的指示和要求，提供文件和资料等，甲方更换联系人应当通知乙方律师;

第四条 律师费用及支付方式根据《\_\_\_\_市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试行)》之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采用计件收费□按比例收费□方式，甲方在签定本合同\_\_\_\_日内应向乙方支付律师费 元人民币。

第五条 工作费用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市外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翻译费、复印费、长途通讯费等;

3、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工作费用。

第六条 违约责任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

第一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或者违反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依据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相应责任。乙方不得无故解除本合同。甲方的委托事项违法、利用律师提供的服务从事违法活动、甲方故意隐瞒与案件有关的重要事实、甲方无正当理由拖欠律师费等情况除外。甲方不支付律师费、工作费用，或者非因乙方律师过错要求变更、终止合同的，乙方已收取的律师费不予退还，且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律师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甲方还须按照逾期金额的2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 情势变更乙方律师在办理委托事项的过程中，如发现案件的实际情况与本合同签订前甲方提供的信息以及材料不符，由此造成乙方律师的工作量增加，甲乙双方应当另行协商增加律师费。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甲乙双方如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先行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_\_\_\_市\_\_\_\_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乙双方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委托事项完结为止。

第十条 通知和送达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首页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一条 补充条款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签约代表：\_\_\_\_\_\_\_\_\_\_\_\_签约代表：\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除非另有说明，否则其定义与双方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签订之《\_\_\_\_\_\_\_\_\_\_\_\_\_合同》(下称“原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鉴于：\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和乙方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共同签署的《\_\_\_\_\_\_\_\_\_\_\_\_\_合同》，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原协议中需特别说明的事项特订立以下补充协议。

合同内容补充说明：\_\_\_\_\_\_\_\_\_\_\_\_\_\_\_\_\_

原合同第n条第m款所述\_\_\_\_\_\_\_\_\_\_\_\_\_\_\_\_\_\_\_(原合同描述文字)，特对其中\_\_\_\_\_\_\_\_\_\_\_\_\_\_\_\_(原合同描述中的修订要点)补充说明如下：\_\_\_\_\_\_\_\_\_\_\_\_\_\_\_\_\_

一、修订点一;

二、修订点二;

三、······。

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补充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年月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年月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九**

\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因一事，\_\_\_\_\_\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的律师为代理人，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履行：\_\_\_\_\_\_\_\_\_\_\_\_\_\_\_\_\_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助理律师)为甲方的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切实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三、甲方必须向律师提供真实的证据和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的，有权终止代理，所收代理费不予退还。

四、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委托，代理费不予退还。

五、甲方委托乙方的服务范围及权限：\_\_\_\_\_\_\_\_\_\_\_\_\_\_\_\_\_

六、甲方应于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及时向乙方缴纳代理费人民币/港币/美金\_\_\_\_\_\_\_\_\_\_\_\_\_\_\_元。律师在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过程所支出的办案费用，包括差旅费、出差补贴、交通费、鉴定费、翻译费、资料费、复印费、通讯费及其他必要开支的费用均由甲方负担。

七、双方因履行本代理合同发生争议，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委托代理法律事务完成时止。

十、如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需再行协议。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_\_时间：\_\_\_\_\_\_\_\_\_\_\_\_\_\_\_\_\_

**欠款偿还合同篇十**

甲方(委托人)：

乙方(受委托人)：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甲方委托乙方就甲方万阅城房产b座酒店项目提供定向招商洽谈及相关法律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律师就甲方拥有的万阅城房产b座酒店项目联系中南酒店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公司”)洽谈合作经营及相关法律事宜。

二、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王琳、公维国律师完成上述委托事项相关的洽谈事宜以及法律服务，就甲方委托的事项促成甲方与中南公司合作，对洽谈过程中参与商务谈判、起草相关法律文书，提交具体合作方案。

三、乙方就甲方委托事项中提交的合作方案，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根据情况变化，甲方有权对方案进行调整。

四、乙方服务的范围：

1.就甲方委托的事项促成甲方与中南公司合作;

2.对甲方与中南公司合作经营(或房屋租赁合作)的相关问题进行研究分析，起草相关文书和提供法律咨询意见;

3.就甲方与中南公司合作经营的相关事务代表甲方参与商务谈判，出具切实可行的合作方案。

五、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全面、真实地向乙方律师提供有关的文件资料及相关情况，并保证其有关资料的真实性;

2.甲方应积极、主动地配合乙方律师的工作，并根据实际需要为乙方提供办公条件;

3.根据本协议相关约定支付乙方律师服务费。

六、乙方的义务：

1.在对甲方负责的总原则下，竭诚为甲方提供服务，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2.对涉及到甲方的商业机密予以严格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对外公布;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对合作对象承诺的事项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七、委托事项是否完成的确认及律师费用：

1.委托事项成否确认：甲方与中南公司签订合作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租赁合同》)后，租金或合作资金按照合同条款打进甲方帐户，也就是该项目进入实质性正常运营阶段则视为乙方代理成功，甲方应当支付乙方专项顾问服务律师费(以下简称“律师费”);如果甲方与中南公司就该项目达不成合作，无论是何种因素何种原因，视为乙方代理失败，甲方不用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2.乙方收取律师费的方式：乙方代理成功后，⑴如果甲方与中南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甲方按所签《房屋租赁合同》的第一年首月租金数额支付律师费;⑵如果甲方与中南公司采取其他方式合作，甲方按合作房产数额每平方米40元的标准支付律师费。

3、支付时间及方式：甲方与中南公司签订相关合作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房屋租赁合同》)后，该项目进入实质性正常运营阶段，即收到中南公司首笔租金或首笔合作资金十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律师费用。

4、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须前往临沂出差的，甲方应提供充分便利。

八、本协议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十一**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乙方：(姓名)

住址：

律师证号码：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司法行政部门和律师协会的有关规定，经协商一致后签订本合同。各项条款如下：

第一条合同期限

1.本合同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2.乙方如与甲方首次签定本合同，则本合同期限内的前\_\_\_\_\_\_\_\_\_个月为试用期。

3.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如希望续订聘用合同，可在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向另一方提出，甲乙双方经重新协商并达成一致后，可以续订聘用合同。

4.如本合同期限届满后，双方虽未续订本合同，但仍然按本合同规定的各项条件实际履行，则本合同自动延续一年。

第二条工作条件和职责

1、甲方聘用乙方为甲方律师，并为其办理人事关系调动、律师执业证申请和年审的有关手续，乙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因办理人事调动、律师执业证申请或年审时须向司法行政部门或律师协会缴纳的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同时，乙方无须向甲方交纳任何押金或保证金。

2、甲方应指定专人对乙方就甲方的内部管理制度等进行培训，使乙方充分了解自身的工作环境和工作要求。

3、甲方应向乙方提供适当的工作场所以及办公条件，同时有权根据自己的业务需要及乙方的工作情况，合理调整乙方的办公地点及工作方式，或由甲方合伙人安排乙方出庭或出差。

4、乙方应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司法行政部门和律师协会的有关规定，按照甲方制订的工作标准或提出的业务要求，努力完成甲方合伙人安排的各项工作。

5、甲方可根据乙方的业务情况，结合合伙人对乙方的评价，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乙方的工作表现进行考核，并可根据考核结果适当调整乙方的薪资或奖金。乙方有权了解甲方的考核结果，并可向主管合伙人反映自己的意见，但应服从甲方的最终决定。

6、乙方全年业务工作量为小时(或创收额)。乙方应按甲方规定如实填写、提交和修改业务工作记录。但甲方合伙人有权根据客户的反映以及乙方的实际工作情况，在合理的范围内调整乙方的业务工作记录(或重新核定乙方业务工作量)。乙方对甲方合伙人的调整决定不服，可以向甲方的.主管合伙人申诉。

第三条工作时间

1、甲方实行不定时工作制。除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带薪休假以及甲方规定的其他休假制度外，乙方每天应根据甲方的要求按时上班，并完成不少于八小时的出勤时间。

2、甲方合伙人因工作需要，可以要求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在休息日或法定节假日加班。同时甲方应酌情安排乙方休息或给予适当调休。乙方使用休假或调休时应事先向甲方申请，并根据甲方的统一安排办理相应的调休手续。

第四条薪资及福利

聘用律师可以选择薪资方式：

年薪制

1、甲方在本合同期限内每年向乙方支付年薪\_\_\_\_\_\_\_\_\_元人民币，其中包括除奖金以外的工资、加班费、补贴和津贴等一切报酬。甲方合伙人可根据甲方的经济效益不时修订甲方薪酬制度，并因此确定或相应调整乙方的薪资标准。

2、乙方年薪将按月分期发放。甲方在每月\_\_\_\_\_\_\_\_\_日前以现金/电汇方式向乙方支付当月薪资，但也可因甲方以外的特殊情况适当提前或顺延发放。

3、甲方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性规定，自行制定或修改其奖金政策，并可根据其经济效益以及对乙方的考核结果向乙方发放各类奖金(注：包括但不限于提成奖、绩效奖、年终奖等)。

4、甲方为乙方依法缴纳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并代扣代缴乙方收入中的个人所得税以及社会保险金中乙方应自行承担的部分。同时，甲方也可根据自己的能力以及业务特点，决定向乙方提供其他合适的保险或福利项目。

5、乙方依法享受带薪年休假、探亲假、婚假、丧假，或产假等。乙方休假应向甲方申请并经批准。甲方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甲方的规章制度，向乙方支付休假期间的法定工资。

提成工资制

1、乙方的业务创收在\_\_\_\_万(这个数字由事务所根据自身情况而定)万元以内的，薪金提成比例为\_\_\_\_%;超过\_\_\_\_万元的，超过部分每增加\_\_\_\_万元，提成比例提高5%，但最高不得超过\_\_\_\_%;(关于提成比例不宜过高，事务所应考虑成本、税务、利润、行业中通行做法等因素)

2、甲方依法为乙方办理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其费用在乙方提成工资中支;

3、乙方应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并由甲方代扣代缴。

第五条工作纪律

1、乙方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司法行政部门的行政性规定，以及律师协会制订的各项规定;严格遵守甲方不时制定、修订并公布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

2、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及离职以后，均应严格保守甲方、甲方合伙人和甲方客户的商业秘密。甲方、甲方合伙人和甲方客户的任何业务或财务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纸张、电脑磁盘、软盘、胶卷、录音、录像、草稿以及笔记等形式记载或存放的文件、范本、档案、传真、信函、数据、报表、表格、图纸、密码、名单、电话号码、地址等，均为甲方财产。除非甲方业务需要，否则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上述资料，也不得将上述资料复制、下载、私自携带或发送至甲方工作场所以外的地方。

3、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应勤勉尽责，履行对甲方的全部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在任何第三方兼职，也不得从事其他任何有偿工作。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不得从事或帮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甲方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在与甲方解除本合同之后的一年内，不得自行聘用或帮助任何第三方聘用甲方律师和员工，也不得以自己或任何第三方的名义为甲方现有或曾有的客户，或为与甲方客户相对立的一方提供任何有偿或无偿的法律服务。

4、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如由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了培训，或甲方为乙方向本市有关政府部门办理了引进外地人才的必要手续，乙方应对甲方履行服务期义务。服务期应自乙方培训结束后，或者甲方为乙方办理完人才引进手续后的第二天起计算，期限为年。此时，如服务期限长于本合同期限，则本合同期限将相应顺延。如果乙方在服务期中与甲方解除本合同，或甲方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的有关规定与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在聘用期间不得向客户私自收取任何费用，律师服务费应甲方统一收取，并开具合法票据，应客户的请求或者其他原因，由乙方代收、代交有关费用的，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客户的委托书。

6、如乙方违反上述工作纪律，除应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相当于乙方离职前\_个月的全部收入。如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了经济损失，并且该经济损失超过了违约金，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该经济损失和违约金之间的差额。

第六条合同解除

1、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在合同期届满前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期间经考核不符合录用条件;

(2)违反本合同第五条工作纪律的有关规定;

(3)在工作中因严重失职被客户投诉并经甲方调查确认属实;

(4)伪造个人学历和经历：

(5)因个人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被司法行政部门或律师协会纪律委员会处分。

2、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1)不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应得薪金或提供工作条件的;

(2)以暴力威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工作的。

3、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当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多发一个月工资代替提前通知期。同时，应按其在甲方的连续工作时间，以一年工作时间折算一个月工资(注：不到半年折算半个月工资)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补偿金。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经\_个月医疗期(注：可参照苏州市劳动行政部门的有关规定确定)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2)经考核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后仍然不能胜任工作;

(3)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届时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4、乙方如希望解除本合同，应提前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相当于乙方自甲方离职前个月的全部收入。如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了经济损失，并且该经济损失超过了违约金，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其损失和违约金之间的差额。

5、如甲方违反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并给乙方造成损失，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并可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赔偿金。

6、当本合同提前解除或期满终止时，除非双方另有约定，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

(1)立即停止以甲方名义从事一切活动或完成甲方的未了事务;

(2)及时向甲方移交其所有业务和全部工作;

(3)及时向甲方交还其所保存或管理的全部甲方财产，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第五条第2款中列举的一切甲方文件和资料;

(4)按甲方规定结清所有账目。

7、除非乙方尚有未了的业务或财务事项，或未能及时办理上述移交和交接工作，否则甲方应在本合同提前解除或期满终止后的\_\_\_\_天内为乙方办理离职或转所手续。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者与对本合同理解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由双方根据苏州市律师协会律师执业纠纷调解规则，在律师协会的主持下，由苏州市律师协会执业纠纷调解委员会通过调解方式加以解决。调解不成的，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注册地劳动行政部门申请劳动仲裁。

第八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由甲方与乙方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定并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

3.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持一份，报司法行政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签字)

日期：

**欠款偿还合同篇十二**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甲方因公司改制事项，委托乙方律师提供法律服务。

经双方协议，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之委托，指派许、李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二、乙方律师根据甲方要求，认真负责地完成甲方委托事项，并向甲方作书面或口头汇报结果。

三、甲方必须如实向乙方律师叙述委托事项背景情况并提供乙方律师所需的各方面材料;如甲方叙述或提供材料有捏造事实、弄虚作假，乙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四、根据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按下列规定收取交纳费用：

1.甲方向乙方预交律师费 万元，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将上述费用支付给乙方，逾期则乙方有权中止合同;

2.元律师费中的万元系律师从事非诉讼调查(如果必要)、代表职工或企业与有关部门谈判(如果有)、向相关当事人发送律师函(如果必要)的固定代理费用。

3.元律师费中的万元系预收费用，凡律师在提供法律服务工作中产生的差旅费、住宿费、文印打字费、通讯费、餐饮费，凭发票在万元中进行支付;凡在提供非诉讼法律服务过程中发生了必要的诉讼(如果有)，双方协商另立合同，代理费再从万元剩余余额中支付。

五、如甲方无故终止履行委托合同，律师费不予退回;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律师费全部退还甲方。

六、一方要求变更合同内容，须经对方同意。

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委托事项完成之日终止。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合同履行地为受托方所在地。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十三**

委托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因\_\_\_\_\_\_\_\_\_事项，委托乙方律师提供法律服务，经双方协议，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之委托，指派\_\_\_\_\_\_\_\_律师、\_\_\_\_\_\_\_\_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二、乙方律师根据甲方要求，认真负责地完成甲方委托事项及现场法律咨询，并向甲方作书面或口头汇报结果。

三、甲方必须如实向乙方律师叙述委托事项背景情况并提供乙方律师所需的各方面材料;如甲方叙述或提供材料有捏造事实，弄虚作假，乙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四、根据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按下列规定收取/交纳费用：

甲方向乙方交纳律师代理费\_\_\_\_\_\_\_\_万元，甲方应在要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周内将上述费用支付给乙方，逾期则乙方有权中止合同。

五、如甲方无故终止履行委托合同，律师费不予退回;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律师费全部退还甲方。

六、一方要求变更合同内容，须经对方同意。

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委托事项完成之日终止。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合同履行地为委托方所在地。

委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十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北京市\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尽职调查并出具尽职调查报告法律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协议：\_\_\_\_\_\_\_\_\_\_\_\_\_\_\_\_\_

一、甲方同意委托乙方并由乙方指派律师、为甲方提供尽职调查并出具尽职调查报告法律服务。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甲方同意乙方的指派。

二、委托事项：\_\_\_\_\_\_\_\_\_\_\_\_\_\_\_\_\_

1、甲方委托乙方对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并出具尽职调查法律报告。

2、该尽职调查报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_\_\_\_\_\_\_\_\_\_\_\_\_\_\_\_\_

ⅰ企业基本状况：\_\_\_\_\_\_\_\_\_\_\_\_\_\_\_\_\_法定注册登记情况、股权结构、股东情况、下属公司、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件、经营范围;

ⅱ企业人力资源：\_\_\_\_\_\_\_\_\_\_\_\_\_\_\_\_\_管理架构(部门及人员)，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酬薪及奖励安排、员工的工资及整体薪酬结构、退休金安排;

ⅲ公司债权和债务：\_\_\_\_\_\_\_\_\_\_\_\_\_\_\_\_\_债权基本情况明细、债权有无担保及担保情况、债权期限、债权是否提起诉讼、债务基本情况明细、债务有无担保及担保情况、债务抵押情况、质押情况、债务期限、债务是否提起诉讼;

ⅳ公司的不动产、重要动产及无形资产：\_\_\_\_\_\_\_\_\_\_\_\_\_\_\_\_\_土地权属(项目开发手续、项目现状)、房产权属、车辆清单、专利权及专有技术，以上资产抵押担保情况;

ⅴ公司涉诉事件：\_\_\_\_\_\_\_\_\_\_\_\_\_\_\_\_\_作为原告诉讼事件、作为被告诉讼事件;

ⅵ其它有关附注：\_\_\_\_\_\_\_\_\_\_\_\_\_\_\_\_\_公司控股股东的资信情况，公司股东、董事及主要管理者是否有违规情况，公司有无重大违法经营情况，上级部门对公司重大影响事宜;

ⅶ审核有限公司相关资质及批准文件、相关协议、相关凭证;

ⅷ审核公司对外签署的所有合同;

ⅸ审查公司近3年或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ⅹ当地相关法律政策及甲方认为应与委托尽职调查相关的其它内容。

三、乙方律师应认真履行职责，所作出的尽职调查报告应该真实有效。

四、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真实的相关信息，提供真实的相关资料，积极配合乙方的工作。

五、甲、乙双方都有义务保守该法律服务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或个人隐私。

六、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费用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合同，该专项法律服务费不予退回。

七、双方同意，乙方提供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法律服务，甲方同意向乙方支付法律服务费(包含乙方的差旅费)人民币元整(￥元)。

双方有意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支付50%;乙方提交尽职调查报告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的50%。

八、乙方为该尽职调查报告的其它工作费用(工商查询费、鉴定费、以及乙方代为支付的其他费用)需事先告知甲方，由甲方签字确认后实报实销。

九、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盖章)乙方：\_\_\_\_\_\_\_\_\_\_\_\_\_\_\_\_\_(盖章)

公司北京市\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承办律师：\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北京\_\_\_\_\_\_\_\_\_\_区\_\_\_\_\_\_\_\_\_\_号

电话：\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_

**欠款偿还合同篇十五**

委托人(甲方)：

地址： 电话：

受托人(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和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就下列法律服务事项达成一致，于 年 月 日订立本合同。

1、法律服务范围：甲方委托乙方处理下列法律事务： 纠纷一案

2、委托权限：甲方授予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时的权限为下列第( )项范围：

(1)一般诉讼/仲裁代理。

(2)特别授权代理：即代为参加诉讼，代为承认、放弃、变更诉讼/仲裁请求，进行和解，提起反诉/反(仲裁)申请，并代为签收有关法律文书等权限;

(3)代为参加执行、代为放弃、变更民事权利、代为执行和解、代收取执行款项并代为签收有关法律文书等权限。

3、承办律师及助理：

(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 律师、 律师为本事务的承办律师(以下简称“律师”)。

(2)甲方同意乙方及其所指派的律师在认为必要时可将本事务的部分工作交由乙方的助理人员或其它律师协助完成;

(3)若律师因合理原因无法继续或暂时不能承办本事务时，律师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由合同双方协商另行指派其他合适的律师接替，甲方不同意其他律师接替的，视为甲方解除合同，本合同终止履行。

4、律师费：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律师费为：先预收 元，剩余的代理费数额按照判决数额的 ﹪收取(不含预收律师费)。

5、其它费用：双方约定：市内交通、文印费用按元包干使用(异地交通、住宿、通讯、转委托审计、鉴定费、公证费、查档费，其它用于收集证据的费用另按实际支出结算)。

6、乙方及律师的义务：

(1)遵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

(2)应当勤勉尽职，依法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维护甲方的最大利益;

(3)及时向甲方报告有关本事务的进展情况;

(4)律师无权超越甲方授权行事。

(5)律师无权在本合同约定的律师费和其它费用以外再要求甲方支付任何其他款项;

(6)乙方和律师对甲方负有保密义务(但法定或约定应向司法机关或仲裁机构提供的除外)。

7、甲方的义务：

(1)与乙方和律师诚实合作，向乙方和律师如实提供与本事务有关的资料、证据，如实陈述与本事务有关的情况;

(2)如与本事务有关的情况和事实发生变化，应及时告知乙方律师;

(3)如变更联系信息，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和律师;

(4)按照约定支付律师费和其它费用;

(5)向乙方和律师提出的要求不应与法律以及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等规定相冲突。

8、证据和财物：

(1)由甲方提供的证据材料原件或原物，所有权属于甲方，除已依法提交法院或仲裁机构且已由其归卷的外，可由律师归还甲方。

(2)乙方和律师因代理案件执行所得或其它受托代收所得的财物，应由乙方和律师在合理时间内移交甲方。甲方拒绝接收、或因无法通知乙方而未移交的，甲方可予代保管或提存(保管期间的费用及提存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再要求移交的，不计利息及意外损失。

9、完成受托事务：下列任何一种情形，即视为本合同乙方完成受托事务;

a、属诉讼/仲裁/执行代理的：

(1)本案本审次送达判决/裁决书、调解书或撤销诉讼、驳回起诉、执行终止裁定书;

(2)双方当事人案外和解;

(3)甲方解除合同、撤销委托;

b、属非诉讼事务的：

(1)对方完成了满足甲方要求的行为;

(2)甲方向对方作出了新的要约或承诺致使受托事务成为不必要;

(3)调查或谈判对象灭失或终止;

(4)其它依照法律或约定或惯例应视为乙方义务已履行完毕的情形;

(5)甲方解除合同、撤销委托;

10、合同的解除、终止履行：

(1)如果甲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律师费和其他费用且延期超过十五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但应书面通知甲方。

(2)若甲方要求达到的目标有违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的规定，则乙方有权随时终止向甲方提供法律服务，但应书面通知甲方。

(3)若乙方在受托处理本事务过程中发现甲方有故意隐瞒事实或虚假作证等妨碍乙方正常完成受托事务的能力之情形，有权中(终)止提供法律服务。

本合同因上列情形而解除时，甲方应当全额支付本合同约定费用。

11、违约和赔偿：

(1)甲方未按期支付律师费及其它费用的，每逾期1天，按欠付金额的万分之三另行支付滞纳金给予乙方。

(2)律师在提供法律服务过程中，因违法执业或其它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实际损失;乙方负连带赔偿责任。

(3)签订本合同后，在甲方未着手办理委托事务之前，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的，按本合同约定金额的50%计收违约金;甲方已着手办理的，应当全额支付本合同约定费用。

12、不保证：乙方和律师向甲方提供的分析、判断或咨询意见，均不可理解为乙方或律师就受托事务的结果作出了成功或胜诉的保证。

13、其他约定:

14、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效力相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十六**

甲方： 乙方： 律师事务所

甲方因申请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报价转让股份(简称“新三板”)之目的，聘请乙方作为甲方本次在新三板挂牌交易之专项法律顾问。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原则，经协

商一致，立此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乙方的工作范围

乙方的工作范围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等关于公司申请股份在新三板挂牌交易的相关规定，就甲方完成本次到新三板挂牌交易事宜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包括：

1、就甲方本次申请挂牌交易涉及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等问题接受咨询，提供律师咨询意见。

2、对公司进行法律尽职调查，之所法律尽职调查工作底稿，提出法律问题和解决意见。

3、与公司及公司委托的主办券商、会计师共同讨论确定公司本次申请到新三板挂牌交易方案、股份公司设立方案以及其他重大财务、法律问题解决方案。

4、起草、修订甲方实施本次到新三板挂牌交易所需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起草相关协议、决议以及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法律文件。

5、根据新三板的要求对公司进行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和规范运作的辅导工作，协助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并促使公司的规范运作。

6、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出具关于公司本次申请到新三板挂牌交易的其他相关工作。

7、协助公司、主办券商完成公司申请到新三板挂牌交易的其他相关工作。

第二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委派 律师作为甲方专项法律顾问，未完成本合同项下 工作，乙方将根据需要随时增派其他律师配合工作。

2、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本合同项下的乙方应为的法律事务。

3、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做出的判断，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利益。

4、乙方律师应当在取得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后，及时完成委托事项，并应甲方要求提供书面工作进程。

5、乙方律师对其获知的甲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6、承担为完成本协议项下工作而发生包括差旅费在内

的工作费用。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全面、客观和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法律事务有关的各种情况、文件、资料。

2、及时向乙方支付法律顾问费。

第四条 法律顾问费及支付条件

本合同项下的乙方法律顾问费为十五万元人民币(其中律师费十三万元，工作费用二万元，工作费用不开律师费发票)，并按以下条件支付：

1、本合同签署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三万元(其中律师费壹万元，工作费用二万元)。

2、甲方股份公司完成后，一方为甲方出具关于申请在新三板挂牌交易之法律意见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四万元。

3、甲方本次到新三板挂牌交易获得中国证券业协会批准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捌万元。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第五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1、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解除合同。

2、非因双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下工作调整，或者甲方自动终止本次股份挂牌交易活动，双方应根据乙方律师实际工作量协商确定需支付的律师费。

3、如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不能完成新三板挂牌交易，乙方应退还所受的所有费用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需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5、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甲乙双方如果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6、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乙双方代表并加盖公章，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至甲方本次到新三板挂牌交易完成日止。

甲方：

代表：

乙方：

代表：

年 月 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十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相互信任、相互支持的基础上，本着诚实信用、公平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专项法律服务事宜签订协议如下：

一、甲方因事项，委托乙方指派律师提供法律服务。

二、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应向乙方如实陈述有关情况，提供有关材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另甲方须按本协议书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律师费。

(二)乙方应及时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调查了解有关情况，起草审查修改有关法律文件，参加谈判，必要时按照甲方要求出具书面法律意见书。

三、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或者委托事项违法，有权终止代理，所收律师费不予退还。甲方发现乙方恶意串通，损害甲方权益，有权终止协议，收回律师费。

四、律师费及其他费用

1、双方商定律师费为人民币元，于本协议签订时一次性付清。

2、乙方参与此项目过程中涉及的公证费、公告费、鉴定费、工商查询等一切费用及交通、差旅等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五、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在协议履行过程中，非因甲、乙双方原因导致服务项目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所收律师费无须退还。

六、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本协议期限届满后，甲方如需乙方继续提供法律服务，应另行签署书面法律服务协议。

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_\_\_\_\_\_

乙方(签章) \_\_\_\_\_\_\_\_\_\_\_

\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十八**

委托人：\_\_\_\_\_(下简称“甲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委人：\_\_\_\_\_\_\_(下简称“乙方”)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甲方因向公司股东配售股票，特聘请乙方律师为其法律顾问，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二条乙方指派\_\_\_\_\_\_律师、\_\_\_\_\_\_律师担任甲方法律顾问，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依法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第三条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解答甲方提出的问题，并提供相应的法律意见;

2.草拟、修改、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

3.与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就重大法律问题进行磋商;

4.审查与公司股票发行及上市有关的法律文件;

5.出具公司配股发行与上市法律意见书的律师工作报告;

6.参加公司配股发行与上市的其他相关法律业务。

第四条乙方应对甲方的工作及所提供的文件和资料保密。

第五条甲方应向乙方承担以下义务：

1.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乙方所需的资料及文件;

2.保证所提交资料及文件的真实性和合法性;

3.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4.按照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向乙方支付。

第六条律师费数额为人民币\_\_\_\_\_\_万元，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_日内支付\_\_\_\_\_\_万元;余款在甲方配股申请得到中国证监会批准后\_\_\_\_\_\_日内支付。

第七条合同第六条所指律师费，不包括律师进行工作的差旅与长途电话费，后者由甲方根据实际发生额向乙方另行支付。

第八条如乙方无故终止合同，律师费应退还给甲方。

如甲方无故终止合同，乙方收取的律师费不予退还。

第九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第十条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精神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律师事务所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十九**

\_\_\_\_\_\_\_\_\_律（  ）非诉字第 号

委托方（甲方）：\_\_\_\_\_\_\_\_\_公司

受托方（乙方）：\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甲方因\_\_\_\_\_\_\_\_\_公司改制事项，委托乙方律师提供法律服务。经双方协议，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之委托，指派许\_\_\_\_\_\_\_\_\_、李\_\_\_\_\_\_\_\_\_律师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二、乙方律师根据甲方要求，认真负责地完成甲方委托事项，并向甲方作书面或口头汇报结果。

三、甲方必须如实向乙方律师叙述委托事项背景情况并提供乙方律师所需的各方面材料；如甲方叙述或提供材料有捏造事实、弄虚作假，乙方有权终止合同，所\_\_\_\_\_用不予退还。

四、根据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按下列规定收取交纳费用：

2.元\_\_\_\_\_中的\_\_\_\_\_\_\_\_\_万元系律师从事非诉讼调查（如果必要）、代表职工或企业与有关部门谈判（如果有）、向相关当事人发送律师函（如果必要）的固定代理费用。

3.元\_\_\_\_\_中的\_\_\_\_\_\_\_\_\_万元系预\_\_\_\_\_用，凡律师在提供法律服务工作中产生的差旅费、住宿费、文印打字费、通讯费、餐饮费，凭发票在\_\_\_\_\_\_\_\_\_万元中进行支付；凡在提供非诉讼法律服务过程中发生了必要的诉讼（如果有），双方协商另立合同，代理费再从\_\_\_\_\_\_\_\_\_万元剩余余额中支付。

五、如甲方无故终止履行委托合同，\_\_\_\_\_不予退回；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_\_\_\_\_全部退还甲方。

六、一方要求变更合同内容，须经对方同意。

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委托事项完成之日终止。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合同履行地为受托方所在地。

委托方：       受托方：\_\_\_\_\_\_\_\_\_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欠款偿还合同篇二十**

\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因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聘请\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的律师为法律顾问，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协议，共同遵照履行。

一、乙方委派律师\_\_\_\_\_\_\_担任甲方的法律顾问，为甲方提供法律帮助，依法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指定\_\_\_\_\_\_\_为法律顾问的联系人。

二、法律顾问工作范围：

1.为甲方解答法律问题，必要时提供法律意见书。

2.协助草拟、修改、审查合同和有关法律事务文书。

3.接受甲方委托，参与经济合同谈判。

4.接受甲方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活动。

5.应甲方要求，向职工进行法制宣传教育。

6.接受甲方委托、办理其它法律事务。

三、律师的工作时间、地点，根据甲方的提议，随时联系约定。

四、甲方向乙方每月缴纳聘请律师费\_\_\_\_\_\_\_元。律师费用按季缴纳，参加诉讼、非诉讼、调解、仲裁、以及项目谈判，收费按规定另议。

五、律师受甲方委托，外出差旅费由甲方支付。

六、甲方应向律师提供与业务有关的情况、资料和必要的工作条件。

七、本合同自双方签之日起生效，期限为\_\_\_\_\_\_\_年。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签) 乙方代表(签)

甲方电话： 乙方电话：

地址： 地址：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